

**宣布决心:**

1. 坚决遵守和促进执行《联合国宪章》的规定和各项获得普遍接受、旨在加强世界和平与安全及发展国与国之间的友好合作关系的原则和宣言, 并履行为实现这些目标而缔订的多边条约和协定的义务;

2. 考虑在双边和多边军备管制谈判论坛上采取新的有意义的步骤, 以便早日达成停止军备竞赛, 特别是核军备竞赛, 落实裁军、特别是核裁军措施等目标, 而以实现严格有效国际监督下的全面彻底裁军为其最后目标;

3. 促进国际未决问题的和平迅速解决, 努力消除国际紧张局势的原因和影响, 使所有国家之间的关系可以朝着合作和友好的方向发展, 以便防止足以危害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局势的再次发生;

4. 加强本组织创造和平和维持和平的能力, 以加强联合国作为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基本工作的作用;

5. 不威胁或使用武力, 在与别国的关系中遵守下列原则: 主权平等, 领土完整, 国际边界不可侵犯, 不容许以武力取得并占领他国领土, 严格以和平手段解决争端, 包括边界争端, 不干涉他国内政, 尊重人权, 尊重一切国家自由选择其社会、政治和经济制度的权利, 以及按照联合国宪章以各自认为最符合其人民的利益的方式发展其对外关系的权利;

6. 确保受殖民和外国统治的人民自由行使其自决权, 并促进由于种族压迫特别是因为种族隔离而不能行使其不可剥夺权利的人民的多数统治;

7. 根据大会第六届和第七届特别会议协商一致通过的关于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决议,<sup>⑩</sup> 努力建立和发展国与国之间正义和均衡的经济关系, 并力求缩小发达和发展中国家之间的差距;

8. 鼓励和促进根据《世界人权宣言》和其他有关国际条约和文件, 包括关于人权的国际公约,<sup>⑪</sup> 尊重每一个人的人权和基本自由;

9. 促进和推进人民与人民之间个别和集体的文化交流、较自由的移动和接触, 以增进相互了解和互信;

10. 进一步按照《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及原则, 发展国与国之间的关系与合作, 遵守上述各项源自《宪章》的原则, 并确认本《宣言》的任何规定都不能改变或减损各国根据国际法原则和《宪章》原则已对其他国家所承担的义务。

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九日

第一〇六次全体会议

### 32/195. 《关于各国探索和使用包括月球和其他天体在内外层空间的活动所应遵守原则的条约》生效十周年

大会,

**注意到**《各国探索和利用包括月球和其他天体在内的外层空间活动所应遵守原则的条约》<sup>⑫</sup>生效以来已有十年,

**认为**该条约对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包括月球和其他天体在内的国际合作和这个人类活动领域内的法治的发展, 都非常重要,

**深信**在条约生效的十年期间, 它在履行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逐渐发展外空法, 包括制定并通过各国外层空间活动所应遵守的其他国际文件方面, 都起了积极的作用,

**注意到**已有七十五国成为该条约的缔约国,

**认识到**参加该条约有助于外层空间的和平探索和利用以造福全体人类, 不论这些国家的经济和发展程

<sup>⑩</sup> 第 3201(S - VI)、3202(S - VI) 和 3362(S - VII) 号决议。

<sup>⑪</sup> 第 2200 A(XXI)号决议, 附件。

<sup>⑫</sup> 第 2222(XXI)号决议, 附件。

度为何，并有助于促进各国和各国人民之间的相互了解和加强其友好关系，

回顾大会一九六七年十一月三日第 2260(XXII) 号决议、一九六八年十二月二十日第 2453(XXIII) 号决议、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十六日第 2601(XXIV) 号决议、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十六日第 2733(XXV) 号决议、一九七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第 2776(XXVI) 号决议、一九七二年十一月九日第 2915(XXVII) 号决议、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十八日第 3182(XXVIII) 号决议、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十二日第 3234(XXIX) 号决议、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十八日第 3388(XXX) 号决议和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八日第 31/8 号决议，其中请尚未加入该条约的国家及早考虑批准或加入这项条约，

相信一切国家加入这项条约，并实施这项国际文书，可以有助于加强和平探索和利用包括月球和其他天体在内的外层空间的国际合作的效力，

1. 请尚未加入《各国探索和利用包括月球和其他天体在内的外层空间活动所应遵守原则的条约》的国家尽早批准或加入；

2. 请秘书长从事研究，分析过去十年间执行这项条约所取得的经验，并说明这项条约对发展外空技术实际应用的国际合作中的重要性；

3. 建议和平使用外层空间委员会下一届会议审议鼓励尽可能众多国家加入该条约的可能措施。

一九七七年十二月二十日

第一〇八次全体会议

## 32/196.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国际合作

### A

大会，

回顾其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八日第 31/8 号决议，

审议了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报告，<sup>⑧</sup>

重申人类共同关切外层空间和平目的探索和利用

<sup>⑧</sup>《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二届会议，补编第 20 号》(A/32/20)。

的促进和继续努力将得自这方面的惠益推广到各国，并重申这个领域国际合作的重要性，因此联合国应当继续为此提供一个中心点，

并重申国际合作对于发展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方面法治的重要性，

纪念第一个人造物体“卫星”射入轨道二十周年，这标志着外层空间和平目的探索和利用以及这个领域国际合作的开始，

满意地注意到一九七七年十二月二十日关于《各国探索和利用包括月球和其他天体在内的外层空间活动所应遵守原则的条约》<sup>⑨</sup> 生效十周年的第 32/195 号决议，

1. 核可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报告；

2. 请尚未加入《各国探索和利用包括月球和其他天体在内的外层空间活动所应遵守原则的条约》、《援救宇宙航天员、送回宇宙航天员和归还发射到外层空间的物体的协定》<sup>⑩</sup>、《外空物体所造成损害的国际责任公约》<sup>⑪</sup> 和《关于登记射入外层空间物体的公约》<sup>⑫</sup> 的国家及早考虑批准或加入这些国际协定；

3. 满意地注意到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法律小组委员会和该委员会的一个工作组在拟订各国利用人造卫星进行直接电视广播所应遵守的原则草案<sup>⑬</sup> 方面取得了相当进展，及其在制订《各国间协商和协议》原则的暂定案文<sup>⑭</sup> 和序言草案<sup>⑮</sup> 方面作出的工作，

4. 并满意地注意到法律小组委员会：

(a) 在制订关于外空遥感地球所涉法律问题的另外六项原则草案<sup>⑯</sup> 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

(b) 继续努力完成其关于月球的条约草案的工作；

<sup>⑨</sup> 第 2222(XXI)号决议，附件。

<sup>⑩</sup> 第 2345(XXII)号决议，附件。

<sup>⑪</sup> 第 2777(XXVI)号决议，附件。

<sup>⑫</sup> 第 3235(XXIX)号决议，附件。

<sup>⑬</sup>《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二届会议，补编第 20 号》(A/32/20)，附件七。

<sup>⑭</sup> 同上，附件五。

<sup>⑮</sup> 同上，附件四。

<sup>⑯</sup> A/AC.105/196，附件三，附录 A。